

证券代码：872637

证券简称：东昊电力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本次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。关联方张璟、董昀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1 日